

证券代码：872655

证券简称：正明环保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8 月 12 日 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1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

意见如下：

1、公司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

2、公司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4 日